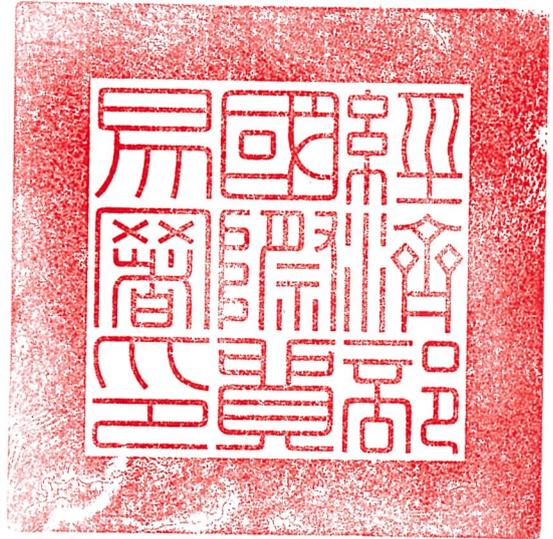


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15日
發文字號：貿管理字第1147000193號
附件：如文(計1頁)(1147000193-1.pdf)



主旨：公告自即日起增列CCC8412.90.00.21-2「風力發電機組之風力引擎（渦輪）用輪殼」等5項貨品號列，並刪除CCC8503.00.90.00-7「其他專用或主要用於第8501或8502節所列機器之零件」1項貨品號列。

依據：貿易法施行細則第8條之1、本部產業發展署113年12月26日產金字第11301281230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旨揭貨品中文名稱如附件「中華民國輸出入貨品分類表修訂項目表」。

署長 **江文若**

公出

副署長劉威廉代行

中華民國輸出入貨品分類表

修訂項目表

異動別	貨品號列	貨名
增列	8412.90.00.21-2	風力發電機組之風力引擎(渦輪)用輪轂
增列	8412.90.00.22-1	風力發電機組之風力引擎(渦輪)用底座
增列	8412.90.00.30-1	風力發電機組之風力引擎(渦輪)用鼻錐罩
刪除	8503.00.90.00-7	其他專用或主要用於第8501或8502節所列機器之零件
增列	8503.00.90.10-5	風力發電機組用機艙罩
增列	8503.00.90.90-8	其他專用或主要用於第8501或8502節所列機器之零件